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5—005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拟收购标的公司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收购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梦舟”或“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收购有助于公司快速进入发展前景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的影视文化行业,实现公司多元化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西安梦舟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西安梦舟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610133100005628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雁塔南路318号曲江文化产业孵化中心B座0501号
主要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39号院2号楼5层506室
法定代表人:张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实收资本:3,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1月11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4月1日);一般经营项目:服装、化妆品、影视道具的销售;各类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形象策划,电脑图文设计。(一般经营项目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截至目前,西安梦舟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张健	1,890.00	63.00%
吴建龙	844.50	28.15%
武汉信能仁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65.50	8.85%

西安梦舟股权结构清晰,股东出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股东出资不存在代持行为,西安梦舟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其股东之间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西安梦舟现有股东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收购交易有关的潜在利益安排。

三、西安梦舟业务概况

西安梦舟是一家集电视剧策划、制作和营销为一体的文化创意产业公司。该公司拥有精于的电视剧制作团队,具有丰富的电视剧投资、制作和发行经验,并与国内多家地方卫视、主流媒体以及专业影视公司有着长期而稳定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西安梦舟主要团队投资制作了《雪豹》、《黑狐》、《带剑》、《风影》、《苍狼》和《恋歌》等知名电视剧作品,上述作品曾获得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广播电视协会、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北京电视台、四川电视台、江苏电视台、湖南电视台、搜狐网、优酷网、乐视网等机构颁发的多项奖项。

(一)西安梦舟业务发展情况

1、西安梦舟主营业务情况

西安梦舟的主营业务为电视剧的投资、制作与发行业务。西安梦舟成立于2010年,主要团队具有多年从业经验,投资制作了《雪豹》、《黑狐》、《苍狼》等知名电视剧作品。

2、主要产品

西安梦舟的主要产品是电视剧作品。成立以来,西安梦舟投资拍摄的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电视剧名称	剧照	集数	收益权运营状况	发行许可证编号
1	雪豹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0]第1,005号
2	黑狐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1]第1,005号
3	黑狐之吉光		38	处于拍摄阶段	(京)字[2012]第1,005号
4	风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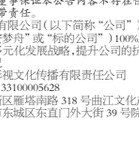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3]第1,005号
5	风影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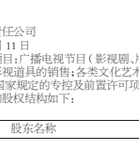	50	处于拍摄阶段	(京)字[2014]第1,005号
6	复仇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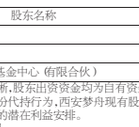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5]第1,005号
7	豹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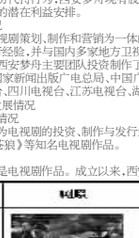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5]第1,005号
8	无间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5]第1,005号
9	哼哼王		40	处于拍摄阶段	(京)字[2015]第1,005号
10	棋侠		4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5]第1,005号
11	黑狐3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6]第1,005号
12	霍去病		50	已获得发行许可证	(京)字[2017]第1,005号
13	苍狼2		50	处于拍摄阶段	制作许可证号:乙第2014-3号
14	灵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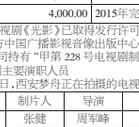	50	处于拍摄阶段	制作许可证号:乙第2014013号

(二)正在拍摄电视剧基本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西安梦舟正在拍摄的电视剧的相关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影视剧	投资金额(预计)	拍摄计划	拍摄进度	制作许可证号
光影(注1)	4,000.00	2014年完成	已取得发行许可证	乙第2014-3号
狐影(注2)	4,500.00	2014年完成	送审阶段	合作方持有甲种证,无需办理
黑狐之吉光	6,000.00	2015年完成	后期制作	合作方持有甲种证,无需办理
风影2	4,000.00	2015年完成	前期拍摄	乙第2014013号

注1:2014年11月,电视剧《光影》已取得发行许可证。

注2:《狐影》的合作方中国广播影视音像出版中心持有“甲第298号电视剧制作许可”甲种证,《黑狐之吉光》的合作方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甲第228号电视剧制作许可”甲种证,无需再申请制作许可证。

(三)正在拍摄电视剧主要演职人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西安梦舟正在拍摄的电视剧的演职人员如下:

影视剧	集数	制片人	导演	编剧	主要演员
光影	43	张健	周军峰	宋福聚	康杰、吴婷、张若昀、李卓霖
狐影	50	张健	王利兴	程文圃	李卓霖、杨梓墨、王梓桐、侯传果
黑狐之吉光	50	侯传果	王德庆	冯皓、张健	刘广楠、冯越、冯鹏、邪刚
风影2	50	张健	张健	王辉	吴承轩、王梓桐、康杰、李欣然

(四)正在拍摄电视剧的销售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西安梦舟已签订且未在2014年1-9月确认销售收入的销售合同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电视剧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最终合同金额
雪豹坚强岁月	安徽广播电视台	2014/10/14	2,119.22
	东阳诸侯影业有限公司	2014/12/30	381.81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2014/9/19	242.85
	济南广播电视台	2014/12/3	49.22
	青岛广播电视台	2014/12/3	49.22
	河南电视台	2014/9/29	42.78
	贵州广播电视台	2014/11/17	22.36
	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2014/12/5	8.28
	贵州广播电视台	2014/12/10	1.56
	天视卫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8	-46.00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2/1	-414.00
	小计		2,457.30
光影	四川星空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4/12/2	6,880.00
	四川电视台	2014/12/1	2,368.01
	东阳诸侯影业有限公司	2014/12/1	2,365.00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1/25	827.50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2014/11/25	222.96
	湖南经视	2014/12/18	166.41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5/14	164.69
	云南电视台	2014/12/23	151.70
	青岛广播电视台	2014/5/19	132.01
	济南广播电视台	2014/5/19	132.01
	湖北广播电视台	2014/12/15	130.51
	天津广播电视台	2014/12/2	113.09
	小计		13,653.89
狐影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1/24	1,000.00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6/13	195.00
	青岛广播电视台	2014/12/3	178.50
	济南广播电视台	2014/12/3	178.50
	小计		1,552.00
风影	海南广播电视台	2014/7/7	5.76
风影2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10/16	201.50
黑狐之吉光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5/27	201.50
合计			18,071.94

注1:西安梦舟与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河南电视台签署的关于影视剧《雪豹坚强岁月》的销售合同签署日期早于2014年9月30日,但收到日期在2014年9月30日之后,因此在2014年1-9月未确认营业收入。

2、西安梦舟与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天视卫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影视剧《雪豹坚强岁月》的销售合同金额为负数,原因为本协议为原销售合同的补充协议,根据《雪豹坚强岁月》的最终播放集数对原来的销售金额进行了调整。

3、西安梦舟2014年10-12月份新增销售合同较多,主要原因系《光影》在2014年11月取得发行许可证,与多家电视台、专业发行公司等签订了销售合同,销售合同金额13,653.89万元。

(五)与西安梦舟经营的导演、编剧、演员的基本情况

1、签约导演、编剧、演员的基本情况

目前,西安梦舟共有签约导演1名,编剧2人,演员6人,其签约均具有排他性,基本情况如下:

编号	姓名	性别	类别	签约期限	是否具有排他性
1	杜玉明	男	签约导演	2011.3.31-2017.3.30	是
2	王辉	男	签约编剧	2013.1.1-2015.6.30	是
3	宋福聚	男	签约编剧	2013.1.1-2016.12.31	是
4	吴婷	女	签约演员	2011.1.9-2021.01.08	是
5	乔宇	男	签约演员	2010.6.21-2016.6.20	是
6	李卓	男	签约演员	2010.9.4-2016.9.3	是
7	吴承轩	男	签约演员	2011.9.10-2017.9.9	是
8	康杰	男	签约演员	2013.11.22-2019.11.21	是
9	章雯淇	女	签约演员	2012.2.27-2018.2.26	是

上述导演、编剧、演员的履历如下:

杜玉明,男,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导演;参演的电视作品包括:《聊斋3之公孙九娘》、《十大冤案》、《新虎口脱险》、《雪豹》、《倚天屠龙记》(邓超版)、《刺马》、《三宝医馆》、《倚天屠龙记》(苏有朋版)、《天弦隔壁》、《天龙八部》;参演的电影包括:《鸡门宴》、《硬汉2》、《大兵小将》、《西行平妖》、《神通三国之忍者源流》、《江湖奇兵》、《过江龙》、《大上海1937》;参与制作的电影包括:《时光峡谷》副导演、《大上海》动作指导、《神通》动作指导、《西行平妖》动作指导、《过江龙》副导演。

王辉,男,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编剧;曾任数字电影《飞翔的花朵》编剧、《伴我同行》编剧、《财神赵公明》编剧、电视剧《微博达人》编剧、《铁血红安》编剧、《风影》编剧、《苍狼》编剧。

宋福聚,男,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编剧;著有长篇小说《恶之花》、《永乐王朝》(上下卷)、《上海教父杜月笙》、《汉光武大帝刘秀》、《嘉庆皇帝》、《赵氏孤儿》、《春秋五霸》(合著)、《五代十国》、《大明江山风雨情》、《千古奇后》等;曾担任《苍狼》编剧。

吴婷,女,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演员;参演的电影作品有:《我的哥哥安小天》;参演的电视剧作品:《我的青春我的梦》、《神探狄仁杰前传》、《关西无极刀》、《谁知女人心》、《追梦英雄》、《夜郎王》、《微骆驼》、《碧血剑》、《龙票》、《苍狼》、《雪豹》、《风影》、《恋歌》、《黑狐》、《光影》。

乔宇,男,1981年生,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演员;参演的话剧作品有:《欲望号街车》、《叫我一声哥,我会泪落如雨》、《骆驼祥子》、《窗户朝着田野的房子》、《逝水华年》,毕业大戏《打野鸭》、《大戏法》;参演的电视剧作品有:《笑傲江湖》、《射雕英雄传》、《天龙八部》、《小鱼儿与花无缺》、《一针见血》、《碧血剑》、《鹿鼎记》、《雪豹》、《新倚天屠龙记》、《新警事》、《新警事之隐形兄弟》、《黑狐》;参演电影作品《神话》。

李卓,男,硕士学历,西安梦舟签约演员;参演的电视剧作品有:《金融危机之迷情姐妹》、《雪豹》、《黑狐》、《雪豹》、《风影》、《血色玫瑰之女子特遣队》、《光影》、《黑狐之血风风》、《秀丽江山之长歌行》、《狐影》;作为编剧参与作品:《苍狼》、《风影》。

吴承轩,男,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演员;参演的电视剧作品有:《国球》、《雪豹》、《血色玫瑰2》、《黑狐》、《雪豹》、《风影》、《苍狼》、《雪豹坚强岁月》、《风影2》。

康杰,男,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演员;参演的电视剧作品有:《雪豹》、《风影》、《苍狼》、《雪豹坚强岁月》、《光影》、《风影2》。

章雯淇,女,本科学历,西安梦舟签约演员;参演的电视剧作品有:《新楚留香传奇》、《情定北非》、《重返上海滩》、《红罂粟1》、《红罂粟2》、《正德演义》、《等你一万年》、《赛车手》、《飞翔的梧桐子》、《倾城之恋》、《心星的泪光》、《微笑在我心》、《黑狐》、《带剑》、《风影》、《苍狼》、《雪豹坚强岁月》;参演的电影作品有:《喜剧王》、《明天》、《禁猎区》。

2、签约导演、编剧、演员的主要合同内容

西安梦舟与导演、编剧、演员签订的合同主要内容的通用条款如下:

人才类型	双方权利义务条款	合作或服务方式条款	排他条款
导演	1、西安梦舟为该导演提供服务的范围和事项; 2、该导演需遵守的事项。	合作范围条款、排他条款、利益分配条款、违约责任条款	西安梦舟在合同有效期内为该导演从事演艺事业的独家及唯一经纪人;该导演在合同有效期内为西安梦舟独家提供演艺服务。
编剧	1、西安梦舟应根据本协议约定向编剧支付稿酬。 2、编剧根据西安梦舟提案要求编写的电视剧剧本以及相关文字的版权归西安梦舟所有,其电视剧衍生产品的版权亦为西安梦舟所有。 3、该编剧独立创作的非西安梦舟要求的剧本,西安梦舟具有优先购买权。剧本购买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 4、西安梦舟有权要求该编剧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完成本合同规定下的工作,该编剧应依西安梦舟的要求及时参加与文学剧本相关的协商会或讨论会。 5、西安梦舟对该编剧修改或编写的剧本有终审权,该编剧有义务根据西安梦舟的要求对作品加以修改,作品定稿以西安梦舟完全认可为准。	稿酬条款、保密条款、违约责任条款、排他条款	在协议有效期内,该编剧不得同时与任何第三方缔结劳动关系、劳务关系或合作关系,以为任何第三方完成与本协议所述编剧工作相同或相似的工作。
演员	1、西安梦舟为该演员提供服务的范围和事项; 2、该演员需遵守的事项。	代理合作范围、排他条款、利益分配条款、违约责任条款	西安梦舟在合同有效期内为该演员从事演艺事业的独家及唯一经纪人;该演员在合同有效期内为西安梦舟独家提供演艺服务。

四、西安梦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西安梦舟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张健	董事长、总经理	2013.11.26-2016.11.25
罗宸	董事、副总经理	2013.11.26-2016.11.25
张若昀	董事	2013.11.26-2016.11.25
冷娜	董事	2013.11.26-2016.11.25
吴建龙	董事	2013.11.26-2016.11.25
吴峰	董事	2013.11.26-2016.11.25
王化	董事	2013.11.26-2016.11.25
吴贤力	监事	2013.11.26-2016.11.25

西安梦舟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履历如下:

张健,男,1961年出生,浙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西安梦舟董事长兼总经理、梦舟演艺明星体育俱乐部主席、北京梦舟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梦舟”)董事长、嘉兴南北湖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有丰富的影视行业从业经验,西安梦舟创始人;曾创作小说《堆积情感》,并担任电影《绝对情感》导演,《雪豹》编剧、总制片人,《黑狐》编剧、总导演、总制片人,《带剑》出品人、改编,《风影》出品人、编剧、制作总监,《苍狼》出品人、编剧、总制片人,《恋歌》出品人、编剧、导演、制作总监;投资的电影《青红》获第58届法国嘎纳电影节评委会特别奖;导演的电影《绝对情感》获第25届电影百花奖最佳女配角奖;凭借《雪豹》获得2010年度澳门「国际电视节」“优秀制作人”、2011年优酷「影视指数盛典」开年盘点“开年最佳制作人”。

罗宸,男,1973年出生,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毕业,毕业后至2010年为自由职业者,2010年至今担任西安梦舟副总经理,自2013年11月26日起担任西安梦舟董事,曾任电视剧《黑狐》监制。

张若昀,男,1988年出生,张健之子,北京电影学院毕业,现任西安梦舟董事;曾出演《海的誓言》、《理发师》、《雪豹》、《黑狐》、《带剑》、《风影》、《恋歌》、《雪豹坚强岁月》等影视作品。凭借《雪豹》获得2011年度福建城市台联盟电视剧颁奖礼最受观众喜爱的电视剧新人奖,凭借《黑狐》获得2012年度「第二届乐视影视盛典」“电视剧最佳新人”奖。

冷娜,女,1980年出生,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学历,现任西安梦舟董事、行政人事部主管;2003年3月加入北京梦舟,曾任北京梦舟秘书,自2013年11月26日起担任西安梦舟董事。

吴峰,男,1977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绍兴龙华资易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梦舟董事;1996年10月至2012年12月期间分别担任中国银行绍兴县支行客户经理、分理处主任、公司业务部团队主管、东升路支行、马鞍支行行长,于2012年12月任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绍兴龙华资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化,男,1966年出生,中国人民银行研究院硕士学历,现任无锡信能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信能”)的创始合伙人、管理合伙人,武汉信能九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信能九州”)的创始合伙人、管理合伙人,并受武汉信能九州的委托执行武汉信能仁和的合伙事务(武汉信能九州为武汉信能仁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西安梦舟董事;1988年4月参与海南省金融体制设计规划小组,参与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筹备工作,1989年底,负责组建华银证券业务部并任总经理,1993年转任海南省证券公司副总裁,1998年后任东英金融集团总策略师兼中国区总经理,2010年创立信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担任管理合伙人。

吴建龙,男,1967年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EMBA,现任西安梦舟董事、浙江龙华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贝得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优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德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县龙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昆山飞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绍兴润和南岸花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优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职于绍兴县华舍镇人民政府,曾任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贤力,女,1963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专科学历,现任西安梦舟监事;曾任西安造漆三厂制漆车间、热炼车间、有机硅车间技术员;西安造漆三厂财务出纳、助理会计师。

(二)西安梦舟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1、西安梦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张健与张若昀为父子关系外,其他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吴峰任绍兴龙华资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吴建龙持有绍兴龙华资易有限公司90%股权;吴峰任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吴建龙持有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90%股权。吴峰由吴建龙推荐担任西安梦舟董事,除此之外两者无其他关联关系。

3、吴贤力为西安梦舟正式员工,与吴峰、吴建龙不存在关联关系。

4、王化现任武汉信能九州的管理合伙人,并受武汉信能九州委托执行武汉信能仁和的合伙事务。王化由武汉信能仁和推荐担任西安梦舟董事。

5、上述人员与西安梦舟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亦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收购交易有关的潜在利益安排。

五、西安梦舟经审计的财务信息摘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西安梦舟2013年度和2014年1-9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会审字[2014]3130号审计报告。

西安梦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72,188.77	90,656,936.2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7,705,634.70	44,791,091.21
预付款项	184,622,255.04	77,073,656.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6,236.53	2,169,476.80
存货	41,456,020.55	66,088,60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030.86	
流动资产合计	374,659,366.45	280,779,767.1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507,216.12	776,850.2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2,281.93	1,000,01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9,498.05	1,776,862.69
资产总计	377,308,864.50	282,556,62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37,169.16	28,038,962.74
预收款项	24,829,511.26	8,211,205.56
应付职工薪酬	16,520.22	15,610.77
应交税费	2,167,219.20	7,123,305.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441,504.01	39,351,102.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591,923.85	82,740,18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26,591,923.85	82,740,186.36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93,000,000.00	93,000,000.00
盈余公积	7,687,393.70	7,687,393.70
未分配利润	120,029,546.95	69,129,049.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0,716,940.65	199,816,443.4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50,716,940.65	199,816,443.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7,308,864.50	282,556,629.82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1,603,575.85	110,905,570.12
二、营业总成本	91,751,950.46	66,853,150.43
其中:营业成本	78,001,629.33	50,726,404.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16.28	2,206,415.77
销售费用	644,896.06	294,373.72
管理费用	6,038,849.57	7,073,729.38
财务费用	2,379,946.39	2,201,457.22
资产减值损失	4,666,712.83	4,350,769.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851,625.39	44,052,419.69
加:营业外收入	3,623.64	3,870,97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	84,95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55,249.03	47,838,438.69
减:所得税费用	8,954,751.84	7,172,873.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00,497.19	40,665,565.69

六、本次交易作价及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3月31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西安梦舟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8,593.78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8,807.18万元,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9,786.60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西安梦舟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3,725.49万元,评估增值73,938.89万元,增值率373.68%。采用市场法评估后,西安梦舟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4,514.66万元,评估增值84,728.06万元,增值率428.21%。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值差异为10,789.17万元,差异率为11.51%。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3月31日西安梦舟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93,725.4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373.68%。西安梦舟采用收益法评估全部权益价值,主要参数的合理性的说明如下:

1、营业收入预测情况

根据西安梦舟投资拍摄的电视剧发行计划,西安梦舟营业收入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年度	2014年4-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电视剧	21,871.39	36,955.66	43,075.47	46,707.54	48,108.77
营业收入合计	21,871.39	36,955.66	43,075.47	46,707.54	48,108.77
增长率	97.21%	68.97%	16.56%	8.43%	3.00%

2、预测营业收入可实现性

(1)2014年预测营业收入实现情况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4]2738号)和《审计报告》(会审字[2014]3130号),2014年1-9月西安梦舟实现的收入与评估报告收益法营业收入预测的金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12月收入预测	2014年1-9月实际实现收入金额	差额
苍狼	3,298.11	3,298.11	0.00
风影	1,228.30	1,228.30	0.00
雪豹	1,202.83	1,202.83	0.00
黑狐	12.83	12.83	0.00
恋歌	2,767.62	2,767.62	0.00
雪豹坚强岁月	9,547.17	6,644.06	2,903.11
光影	1,468.87	0.00	1,468.87
狐影	2,358.49	0.00	2,358.49
合计	21,884.22	15,153.75	6,730.4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西安梦舟已签订且未在2014年1-9月确认销售收入的销售合同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电视剧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最终合同金额
雪豹坚强岁月	安徽广播电视台	2014/10/14	2,119.22
	东阳诸侯影业有限公司	2014/12/30	381.81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2014/9/19	242.85
	济南广播电视台	2014/12/3	49.22
	青岛广播电视台	2014/12/3	49.22
	河南电视台	2014/9/29	42.78
	贵州广播电视台	2014/11/17	22.36
	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2014/12/5	8.28
	贵州广播电视台	2014/12/10	1.56
	天视卫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8	-46.00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2/1	-414.00
	小计		2,457.30
光影	四川星空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4/12/2	6,880.00
	四川电视台	2014/12/1	2,368.01
	东阳诸侯影业有限公司	2014/12/1	2,365.00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1/25	827.50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2014/11/25	222.96
	湖南经视	2014/12/18	166.41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5/14	164.69
	云南电视台	2014/12/23	151.70
	青岛广播电视台	2014/5/19	132.01
	济南广播电视台	2014/5/19	132.01
	湖北广播电视台	2014/12/15	130.51
	天津广播电视台	2014/12/2	113.09
	小计		13,653.89
狐影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1/24	1,000.00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6/13	195.00
	青岛广播电视台	2014/12/3	178.50
	济南广播电视台	2014/12/3	178.50
	小计		1,552.00
风影	海南广播电视台	2014/7/7	5.76
风影2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10/16	201.50
黑狐之吉光	广东南方电视台	2014/5/27	201.50
合计			18,071.94

注1:西安梦舟与2014年10-12月份新增销售合同较多,主要原因系《光影》在2014年11月取得发行许可证,与多家电视台、专业发行公司等签订了销售合同,销售合同金额13,653.89万元。2、西安梦舟与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河南电视台签署的关于影视剧《雪豹坚强岁月》的销售合同签署日期早于2014年9月30日,但收到日期在2014年9月30日之后,因此在2014年1-9月未确认营业收入。

3、西安梦舟与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天视卫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影视剧《雪豹坚强岁月》的销售合同金额为负数,原因为本协议为原销售合同的补充协议,根据《雪豹坚强岁月》的最终播放集数对原来的销售金额进行了调整。

截至2014年1-9月西安梦舟已确认营业收入15,153.75万元,2014年评估报告预计的营业收入为21,884.22万元,差额为6,730.47万元。考虑到2014年取得发行许可证的电视剧《雪豹坚强岁月》和《光影》,已签订合同2014年1-9月未确认收入的合同金额分别为2,457.30万元和13,653.89万元,该部分合同预计可以部分或全部确认为收入,因此,西安梦舟评估报告收益法预计2014年营业收入具有可实现性。

(2)2015年营业收入可实现情况

西安梦舟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是根据其电视剧拍摄计划、电视剧预计销售单价,并结合对未来市场的判断而预测的。

①2015年预计销售发行的电视剧拍摄进展情况

评估报告中预计2015年将有《光影》、《狐影》、《黑狐之吉光》、《风影2》及《复仇者》5部电视剧实现销售收入,这5部电视剧的具体拍摄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影视剧	集数	2015年预计收入	拍摄进度(截至2014年末)	预计可取得发行许可证的时间
光影	50	7,210.38	已取得发行许可证	2014年11月
狐影	50	6,132.07	送审阶段	2015年2月
黑狐之吉光	50	10,613.21	后期制作	2015年3月
风影2	50	7,811.33	前期拍摄	2015年6月
复仇者	50	5,188.68	前期筹备	2015年10月
合计		36,955.66		

由于西安梦舟对卫星频道的销售收入占电视剧销售总额的较大比例,且根据西安梦舟的账入确认政策,对电视台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一般为发出母带时,时间早于首轮上星播出日期,因此根据西安梦舟已播电视剧取得发行许可证及首轮上星播出的日期的统计数据,其电视剧作品一般在取得发行许可证后3个月内即可确认占一定比例的销售收入。

②2015年预计销售发行的电视剧签订销售合同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预计销售发行的电视剧已签订销售合同金额合计15,608.89万元,其中:《光影》已签订销售合同13,653.89万元,《狐影》已签订销售合同1,552.00万元,《风影2》已签订销售合同201.5万元,《黑狐之吉光》已签订销售合同201.5万元,合计签订合同15,608.89万元。

③单集销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

依据收益法中每部电视剧的销售收入进行测算,2015年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的5部电视剧的预测单集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影视剧名称	集数	单集收入
1	光影	50	173.59
2	狐影	50	169.81
3	黑狐之吉光	50	235.85
4	风影2	50	173.59
5	复仇者	50	207.55
平均			192.08

根据西安梦舟故事题材电视剧的历史销售数据计算的单集收入约为205